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张兆国，自2024年8月12日起担任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在2024年度任职期间内，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本人2024年度（8-12月）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张兆国，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年出生，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现兼任武汉工商学院管理学院院长、湖北省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副会长等职。2024年8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本人也没有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4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召开会议前本人主动获取相关会议议案资料，了解议案的背景等情况。本人任职期间内，公司召开了11次董事会会议，2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张兆国	11	11	0	0	否	2	2
-----	----	----	---	---	---	---	---

（二）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战略、薪酬与考核4个专门委员会，本人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2024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积极参与了公司召开的3次审计委员会会议，3次战略委员会会议。任职期间内公司未出现《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要求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事项，故而并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本人任职期间内亦未召开。

本人任期内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审计委员会	3	3	0
战略委员会	3	3	0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本人积极地围绕公司定期报告、内部审计工作、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的履职及薪酬等相关的事宜，详细听取公司管理层的汇报，认真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意见与建议，并以专业能力和经验做出独立的表决意见。对各次董事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对董事会所提议案及其他事项没有出现弃权票、反对票和无法发表意见的情况。2024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积极主动的了解公司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和公司管理层保持密切的沟通，并就最新法律法规等相关政策向公司提出建议，包括建议公司根据新《公司法》尽快修订相关公司制度、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应收账款的回收措施等。2024年度任期内，本人没有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

（四）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定期听取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外部会计师事务所相关汇报，切实履行主任委员和独立董事职权。任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本人要求公司内外部审计团队要扎实的做

好现场审计工作，要充分的践行全面、谨慎、严谨的原则，要确保做好定期报告等相关工作，要维护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五）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本人通过参加股东大会或参加公司业绩说明会等形式与中小股东进行交流，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公司提供有建设性的意见，有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情况

2024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多次深入公司开展现场考察工作，并通过电话或邮件形式，对公司生产情况、内部控制情况、业绩情况等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做过多次沟通，及时的了解公司经营动态，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也运用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公司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意见和建议，充分履行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职责，客观、独立、审慎地行使独立董事职权。

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详细提供相关资料，使本人能够更多的了解公司情况，以供本人与中小投资者沟通交流。此外，公司持续关注、组织协调独立董事参加各类内外部专业培训，为独立董事全面履职提供切实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2024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未涉及审议公司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相关事项。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2024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未发现公司及相关方存在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况。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2024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公司不涉及被收购的情形。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4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本人对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进行了重点关注和监督，2024年度任期内并未参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但本人已参考往期报告资料作为了解公司的内部控制基础。本人认为公司的财

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准确，其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本人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2024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公司未出现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决算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2024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未发生变化。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24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公司未发生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以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范莉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范莉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任职资格审查，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相关法律法规禁止性情形。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
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2024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未审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公司不涉及

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在 2024 年度的任职过程中，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始终恪守《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章制度，以忠实之心与勤勉之态，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在任职期间里，我时刻留意公司的经营状况，积极推动公司对各类风险的严格把控，并深度参与公司的重大决策过程，为公司实现稳健且规范的运营贡献力量。

步入 2025 年，我会延续一贯的诚信与勤勉，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特长，切实行使独立董事的职权。一方面，进一步强化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协作，全方位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在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工作中，持续强化审计监督力度，推动审计工作向纵深发展，确保公司运营合法合规、财务健康。并且，始终坚守独立、客观、审慎原则，全力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助力公司在合规轨道上稳健前行。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兆国

2025 年 4 月 29 日